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訂於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山東省威海市環海路1號一號樓二層會議室舉行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12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股東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2021年度財務預算；
6.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7. 審議及批准監事會關於2020年度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情況的報告；
8. 審議及批准監事會關於2020年度監事考核情況的報告；
9. 審議及批准2020年度關聯交易控制情況報告；

10. 審議及批准建議對山東高速集團有限公司授信；
11. 審議及批准聘請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特別決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發行金融債券；

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方式)

13.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行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4.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行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5.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行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16.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行第八屆監事會外部監事的議案；
17. 審議及批准選舉本行第八屆監事會股東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譚先國

中國，威海

2021年5月12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譚先國先生、孟東曉先生、張仁釗先生、畢秋波先生及陶遵建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航先生、王松先生、孫成龍先生、伊繼軍先生及王啟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學先生、路清先生、孫國茂先生、張廣鴻先生及范智超先生。

* 威海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附註：

1.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通函。

2. 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登記程序

擬親自出席會議的個人股東，應出示本人的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及股權賬戶卡。個人股東的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證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法人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任的受委代表出席會議。擬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倘獲委任出席會議，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及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3. 受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倘若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已發行股份)代表(不論該名人士是否為本行股東)代其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委任受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為法人股東，代表委任文據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核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必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1年6月1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前)送達(就H股股東而言)本行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威海市寶泉路9號1703室，方始生效。如屬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只有在本行股東名冊上就該股份排名首位的該名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及委任書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書將被視為已撤回。

4.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行將於2021年6月7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對於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如為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1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當的文件送交本行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如為內資股股東，則送交我們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威海市寶泉路9號1703室)。

本行將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含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1年6月22日(星期二)其姓名或名稱列示於本行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有權獲得2020年末期股息。

對於有權獲得2020年末期股息的股東，如為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當的文件送交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如為內資股股東，則送交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山東省威海市寶泉路9號1703室)。

5. 刊載投票結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年度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http://www.whccb.com/>)。

6. 雜項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不會超過半日。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之股東須自行承擔交通及食宿費用。